

证券代码：872227

证券简称：双马股份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天津市双马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	(2023)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			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			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无偿提供担保（包括但不限于保证、质押、抵押等）	20,000,000	10,000,000	无
合计	-	20,000,000	10,000,000	-

(二) 基本情况

1. 天津市飞马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天津津南经济开发区（双港）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冯志洁

注册资本：6,130,000.00

主营业务：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、咨询、服务、转让

与公司关联关系：天津市飞马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

2. 冯志洁

姓名：冯志洁

住所：天津市河西区

关联关系：冯志洁任公司董事长，是公司实际控制人

3. 杜美爱

姓名：杜美爱

住所：天津市河西区

关联关系：杜美爱任公司董事，是公司实际控制人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冯志洁，杜美爱，冯天乐和陈婉仪回避表决，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此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依据

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系公司纯受益行为，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系公司纯受益行为，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公司业务需要，签署相关协议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系公司纯受益行为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是合理的。

六、 其他事项

无

七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市双马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市双马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